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洪涛股份	股票代码	0023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庆平	高金英	
电话	0755-2999999-586	0755-2999999-233	
传真	0755-82264206	0755-82264026	
电子邮箱	hjtongj@shzhang.com	jianjing@shzha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收入(元)	2,841,738,940.03	2,167,729,399.98	31.09%	1,508,280,56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4,470,531.19	136,100,497.68	50.24%	97,002,02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3,969,568.21	135,902,268.24	50.09%	95,970,19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0,403,569.94	-29,558,289.00	-408.84%	-67,460,027.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0	46.67%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0	46.67%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6%	11.38%	3.38%	9.07%
总资产(元)	2,497,165,229.09	1,999,017,584.58	24.92%	1,680,330,63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89,738,951.57	1,302,925,945.38	14.34%	1,113,647,447.70

(二)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6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末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6,719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刘年新	境内自然人	34.96%	160,926,750	120,695,062	
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4%	104,684,286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1%	18,860,820	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7%	10,0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七组合	其他	1.33%	6,142,616	0	
苑新报	境内自然人	1.2%	5,546,874	5,210,156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	5,511,062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3%	5,199,949	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	5,044,713	0	
黄勇	境内自然人	0.84%	3,881,876	3,286,40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年新为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2年,中国经济保持平稳增长,经济运行总体良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7.8%,建筑装修行业在国家地产调控政策的持续影响下,整体出现了一定的增量,但由于国家前期固定资产投资的后续传导效应、重大事件的推动和商业地产的崛起,通过增量和存量市场双轮驱动,市场中高端特别是高端建筑装修市场的集中度提高,高端建筑装修市场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司秉承高端的市场战略,紧跟行业热点和国家战略规划的地区热点,在100个客户成为100个朋友“服务理念”的指引下,积极推进战略纵深,实现了公司的经营目标,保持了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201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1.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50.24%。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定位于高端装饰市场,2012年,公司新承接合同金额超亿元大型公建项目7项,超5000万元的大型公建项目13项,在同类业绩基础上增添了新储备。报告期内,公司在传统优势细分市场继续保持领先优势,包括设计类项目、山东省企业文化艺术中心、昆山文化艺术中心、镇海文化艺术中心等在内的10余套剧院会堂类装饰工程,五星級酒店装饰工程35项,其中由喜达屋、洲际、希爾頓等世界著名酒店管理公司管理的有16项;公司在报告期内还承接了一批国际一流的地标性项目,如由意大利福柯萨斯公司设计的综合性能世界排名第一、国内排名第二的国际机场—深圳T3航站楼;国际著名设计大师安德鲁设计的中国第十届艺术节主会场—山东省企业文化艺术中心。

报告期内,公司以专业总承包模式顺利完成深圳麒麟山庄酒店改造以及,又以总承包模式承担了北京为大厦改造总承包工程、郑州天鹤国际大酒店装饰工程、贵州恒宇锦江国际酒店总承包工程、梅州豪生国际酒店工程,在精装修、幕墙、照明、机电安装、智能化等方面发挥公司的专业资源和经验优势,为将来B2PE储备了具备先发优势的牌和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在老迈丹承接了2012亚欧峰会首脑官邸项目,又承接了万象东昌酒店改造工程。老迈丹万象东昌峰会官邸项目如期竣工并交付使用,为亚欧峰会的顺利召开提供了保障。老迈丹万象东昌酒店顺利完成一期改造,并在亚欧峰会期间承担多个重大接待任务,运营状况良好,为境外项目的开拓积累了营销、管理和人力资源的优势。同时公司在铁路、机场、医院、商业类项目上均有斩获,实现了高端装饰市场的全面发展。

公司近年来持续位于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前列。报告期内,公司被授予“行业旗帜”特别荣誉、“突出贡献奖”在创建鲁班奖工程(连续优秀),同时被评为“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明星企业”、2012年度中国建筑装饰绿色环境设计五十强企业”、“全国工程建设科技示范单位”、“中国质量安全管理先进单位”、“AAA信用等级”、“大中华区最具影响力设计师机构”、2011-2012年度十大最具影响力设计机构”,连续11年荣膺深圳市建筑装饰企业综合评价奖装饰专业“品质品牌企业”称号。公司还被评为“2012中国最具成长性上市公司”、“最佳中小企业”、2012行业年度影响力企业”,被授予“最佳持续投资价值奖”。报告期内,公司荣获鲁班奖及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共13项,继续成为获得“创优”奖项最多的装饰企业之一。此外公司还获得省市级工程奖20余项,“洪涛”品牌成为中国建筑装饰行业最具价值的品牌之一。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本年度新设全资子公司天津洪涛装饰产业有限公司及吉林省洪涛装饰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发生了变化,但该合并对公司收入影响较小。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年新
 201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8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4月9日以电子通讯及送达方式分别向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管。会议于2013年4月19日在深圳罗湖区委泥岗西洪涛17号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常年法律顾问均参加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年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 审议通过《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审议通过《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公司独立董事刘年新先生、毛祖国先生、吴锡先生、顾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 审议通过《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本年实现净利润210,962,852.49元,计提盈余公积21,096,285.25元,本年未用于分配的利润457,210,188.82元,资本公积余额518,229,085.66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4603.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为2762.244万元。派发现金红利后,未分配利润为429,587,748.82元,结转下一年度。
 同时,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4603.7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本次共计转增股本2301.70万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6905.610万股,资本公积金余额为288,402,085.66元。
-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做出的客观判断,符合中国证监会的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 审议通过《2013年度财务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年度财务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年报摘要见2013年4月2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继续聘任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60万元。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特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通过股东大会后,将根据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修改前: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37.4】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037.4】万股,均为普通股。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56.1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056.10】万股,均为普通股。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报告摘要

7.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1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全文见2013年4月2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8.审议通过《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
 目前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健全和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且能够有效执行,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和运行情况。
 监事会意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和运行情况。
 报告全文见2013年4月2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将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结余80,643,232.73元(包括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没有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要求,同意将项目全部结余80,643,232.73元(包括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意见:公司拟将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结余80,643,232.73元(包括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未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对洪涛股份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10.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13年5月13日上午10:00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2013年4月2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以上第3、4、5、6、9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9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9日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2013年4月19日在深圳罗湖区委泥岗西洪涛17号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监事王光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世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需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年报摘要见4月2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2013-010号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1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见2013年4月2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四、审议通过《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和运行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将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结余80,643,232.73元(包括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未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对洪涛股份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10.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13年5月13日上午10:00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2013年4月2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以上第3、4、5、6、9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0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定于2013年5月13日(星期一)下午15:00时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5月13日(星期一)上午10:00—12:00;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5、会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委泥岗西洪涛17号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6、出席对象:
 ①截至2013年5月9日(星期四)下午15:00时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表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表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会上作述职报告
 2.审议《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审议《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相关具体内容刊登于2013年4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上述第4、6项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3年5月10日(上午9:30—12:0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广东深圳罗湖区委泥岗西洪涛17号)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①)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②)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或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③)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④)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29999999-233
 传真号码:0755-82264026
 联系人:李庆平、陶金英
 通讯地址:广东深圳罗湖区委泥岗西洪涛17号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18029
 2.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3年5月13日召开的深圳市

八、备查文件
 1、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9日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2年度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通知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将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2009】1198号文核准,公司于2009年11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27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1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8,839,399.3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1,160,600.66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09年12月16日全部到位,已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深鹏所验字【2009】1223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募集资金专户净额	以前年度已投入金额	截至本报告期末投入项目金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年末余额
781,160,600.66	400,541,419.29	-	84,623,750.18	179,340,300.00	28,421,310.13	145,076,441.3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下同,经本公司股东大会2010年6月29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分别设立了0162100421755(账号)、38910188000164816(账号)、44201507300052515615(账号)、0012100782142(账号)四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于2009年12月16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罗湖支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洪涛装饰产业园有限公司于2011年10月17日与平安银行总行营业部、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业协会《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根据201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及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暨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议案》,将建筑装饰部品部件工厂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洪涛装饰产业园有限公司。公司于2011年7月5日将建筑装饰部品部件工厂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97,235,500.00元转入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洪涛装饰产业园有限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按银行管理要求以及募投项目管理的需要,深圳市洪涛装饰产业园有限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龙华支行开设基本账户,该账户同时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管。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名称	存放银行	利率	账号	币种	金额	期限
平安银行总行营业部	活期		002100782142	人民币	1,268,311.49	活期
	定期	2.86%	200010586194	人民币	10,071,500.00	三个月
平安银行深圳支行	活期		200010586645	人民币	50,000.00	活期
	定期	2.86%	200010586645	人民币	10,071,500.00	三个月
深圳洪涛装饰产业园有限公司	活期		502100041525	人民币	1,834,090.58	活期
	定期			人民币	84,145.80	定期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活期		00162100421755	人民币	2,320,547.87	活期
	定期	3.3%	200009719192	人民币	58,825,000.00	六个月定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活期		38910188000164816	人民币	3,850,581.02	活期
	定期	3.10%	289101880100138524	人民币	10,461,115.08	三个月定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活期	3.10%	289101880105812	人民币	20,299,108.25	三个月定期
	定期			人民币	36,842,845.30	定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支行	活期	1.89%	44201507300052515615	人民币	656,160.56	活期
	定期	2.85%	44201507300052515615	人民币	5,176,928.91	七天通知存款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支行	活期	2.85%	44201507300052515615	人民币	10,165,000.00	三个月定期
	定期	2.92%	44201507300052515615	人民币	26,457,204.55	六个月定期
	合计				145,076,441.3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或比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8,116.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394.4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450.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含募集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募集资金投向)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2)	截至年末止累计投入(3)	截至年末止累计投入占承诺投入的比例(%)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建筑装饰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项目	否	14,062.00	14,062.00	4,789.87	11,834.46	84.18	2012年7月31日	-405.42	否
设计创意中心项目	否	7,629.20	7,629.20	1,920.17	4,332.23	56.78	2012年12月31日	-	否
企业信息中心建设项目(注)	否	2,979.00	2,979.00	264.83	438.73	14.73	2013年10月31日	-	否
本报投资项目管理	否	24,670.20	24,670.20	6,974.87					